附件5

2025年常州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

“技行武进”项目（养老护理员组）

技术文件

目录

一、编制依据

二、技术描述

三、技术纲要

四、场地设施设备简述

五、技术团队组成人员

六、纪律要求

七、题库

一、编制依据

本次技术文件编制紧密围绕养老服务行业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要求，并结合江苏省常州市地方实际需求与行业发展趋势，对照《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标准》（五级/初级工）的规定，确保竞赛内容覆盖职业所需的核心知识与技能（竞赛内容覆盖国家职业标准80%以上）。

同时，参考了常州市“十四五”养老服务发展规划要求，突出“医养结合”“智慧养老”等行业创新方向，确保竞赛内容兼具规范性与前瞻性。

二、技术描述

**(一)赛项概要**

本赛项聚焦养老护理员职业领域，以全面考察选手职业能力为核心目标，通过科学规范的考核流程，选拔出兼具扎实理论功底与精湛实践技能的高素质养老服务人才，推动常州市养老服务行业专业化发展。竞赛采用个人赛形式，分为理论知识考试与操作技能考核两大模块。

理论考试采用机考形式，依托标准化机房与专业考试系统，覆盖职业道德、老年人生理心理特点、常见疾病照护、康复服务、法律法规等多领域知识。

操作技能考核在高度还原真实工作场景的场地中进行，考核内容主要聚焦生活照料、基础照护、康复服务三大核心任务，同步贯穿心理支持与培训指导能力评估内容，力求真实反映选手在实际工作中的综合表现。赛项严格遵循公平公正、贴合实际、突出创新的原则，确保竞赛权威性与实用性，为选手搭建展示专业能力的优质平台。

**(二)能力特征**

养老护理员需具备多维度的能力特征。在专业知识层面，要熟练掌握老年人生理心理特点、常见慢性病照护、康复理疗基础、老年营养学、急救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知识；在实践技能方面，需熟练开展翻身叩背、口腔护理、轮椅转运、康复器械使用等操作技能，能独立完成失能失智老人的日常照护全流程；此外，养老护理员应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，用爱心、耐心与同理心与老年人及家属有效互动；具备应急处理能力，能应对跌倒、噎食等突发状况；拥有创新能力，将新理念、新技术融入养老服务工作，具备学习能力，能运用智能照护设备提升服务效率，以专业素养为老年人提供优质服务。

三、技术纲要

**（一）赛制**

本次养老护理员竞赛采用 “理论知识考试 + 操作技能考核” 双模块赛制，全程以个人赛形式开展。

竞赛分阶段进行，参赛选手需先完成理论知识机考，再参与操作技能考核。理论考试环节，选手在标准化机房通过计算机答题，限时 60分钟；操作技能考核在模拟养老服务工作场景中进行，根据不同考核项目设置相应时长，总时长30分钟（居家场景与机构场景各设置15分钟时长，内容涵盖生活照料、基础照护或康复服务模块）。两场考核均结束后，综合两场成绩得出最终排名，作为选手竞赛成果评定依据。为保证竞赛公平性与规范性，机考和裁判现场评分等方式，考试全程录像存档。综合总分同分情况下，操作技能分高者排名靠前。

1. **科目**

## 理论知识科目：考核内容覆盖以下七大知识领域，全面检验选手专业理论储备。职业道德模块考查养老护理员职业操守、服务礼仪规范及行业行为准则；基础知识模块聚焦老年人生理特点、心理发展规律及社会角色适应等核心内容；生活照料知识模块涵盖老年人饮食营养搭配、睡眠环境创设、个人清洁等操作规范；基础照护知识模块涉及用药指导、常见症状观察、外伤处理及感染防控相关知识；康复护理知识模块包括康复辅助器具使用原理、关节活动度训练方法、吞咽功能障碍评估及认知训练技巧等；心理支持知识模块考查与老年人沟通技巧、不良情绪识别及疏导方法；法律法规知识模块覆盖老年人服务安全、隐私保护及纠纷处理的相关条款。题型设置为单选题、多选题、判断题，全面检验选手理论知识储备。​

操作技能科目：考核以真实养老照护场景为背景，采用现场实际操作方式，要求选手在规范操作的同时，同步体现心理护理与安全风险规避能力。生活照料模块重点考核选手对老年人基础生活需求的照护能力，强调操作规范性、安全防护及人文关怀。基础照护模块考核选手对老年人健康问题的处置能力，突出查对制度、症状观察及应急处理。康复服务模块考核选手对老年人功能恢复的支持能力，注重辅助器具使用、训练方案适配及安全防护等。

**（三）权重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科目** | **模块** | 权重(%) |
| 理论知识 | 基础知识 | 职业道德 | 5 |
| 基础知识 | 15 |
| 相关知识 | 生活照料 | 20 |
| 基础照护 | 20 |
| 康复服务 | 20 |
|  心理支持 | 10 |
| 法律法规 | 10 |
| 合计 | 100 |
| 操作要求 | 操作技能 | 社区居家场景 | 50 |
| 养老机构场景 | 50 |
| 合计 | 100 |

四、场地设施设备简述

**(一)场地规模**

本次竞赛场地分为理论考试区和操作技能考核区两大功能区域。理论考试区设置标准化机房 2 间，每间机房面积 120 平方米，可容纳 30 名选手同时考试，两间机房共可满足 60 人同场竞赛需求，为理论知识考核提供充足的空间保障。操作技能考核区模拟真实养老机构或社区居家照护场景，科学划分生活照料区、基础照护区与康复护理区三大功能区域，各区域相对独立又相互衔接，按考核要求为选手提供沉浸式实操考核环境，确保操作技能考核有序开展。

**(二)设施条件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参数** |
| 1 | 电力设施 | 220V商用电 |
| 2 | 照明设施 | 9-11W/M2标准 |
| 3 | 网络设施 | 千兆光纤 |
| 4 | 标准化机房 | 2间 |
| 5 | 仿真养老机构照护室 | 2间 |
| 6 |  备赛室 | 2间 |

**(三)设备条件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名称** | **数量** |
| 1 | 可调节护理床 | 5张 |
| 2 | 床头柜 | 5张 |
| 3 | 床尾椅 | 5张 |
| 4 | 床上用品（床单/被套/枕套） | 5套 |
| 5 | 标准化老年人 | 5人 |
| 6 | 护理治疗车 | 5辆 |
| 7 | 医用免洗洗手液 | 5瓶 |
| 8 | 手电筒 | 5把 |
| 9 | 小水壶 | 5个 |
| 10 | 电动热水袋（带热水袋套） | 5个 |
| 11 | 大棉棒 | 100包 |
| 12 | 治疗碗 | 10个 |
| 13 | 温水瓶 | 5瓶 |
| 14 | 弯盘 | 5个 |
| 15 | 开襟衣服 | 10件 |
| 16 | 记录夹 | 5个 |
| 17 | 记录单 | 50张 |
| 18 | 记录笔 | 10支 |
| 19 | 水银血压计 | 5个 |
| 20 | 口腔模型 | 5个 |
| 21 | 一次性纸杯 | 1盒 |
| 22 | 服药单 | 100张 |
| 23 | 小药杯 | 5个 |
| 24 | 维生素C | 5瓶 |
| 25 | 医嘱单 | 100张 |
| 26 | 滴耳剂 | 10瓶 |
| 27 | 毛巾 | 5条 |

五、技术团队组成人员

**(一)专家组**

1.专家组长：周聪聪

2.专家组员：周聪聪、孙永霞、薛琦

**(二)裁判组**

1.裁判长：孙永霞

2.裁判员：孙永霞、周飞、买艳霞、周聪聪、张林香

六、纪律要求

**(一)通则**

1.本赛项将严格遵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对出现的任何违规行为，一经查处严肃处理。

2.参与本赛项的所有人员应按规定的时间、地点、场次参加比赛，不得无故迟到、早退、缺席。

3.参与本赛项的所有人员应当佩戴组委会配发的证件，服从组委会统一指挥，共同保证比赛顺利进行。

**(二)参赛选手**

1.参赛选手需携带参赛证、身份证等证件进入赛场，并将手机关机。未带证件者，不得参赛。

2.参赛选手在比赛开始前30分钟进入比赛候考区，在现场工作人员引导下，进行赛前准备，检查并确认所需物品。

3.理论考试开始前15分钟，参赛选手凭证件进入规定考场，并将证件放在考桌左上角，以便监考人员查验。考试过程中，参赛选手应独立完成答题。

4.参赛选手必须按指定时间进入赛场，迟到30分钟者不得参加比赛。

5.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，参赛选手方可答题，比赛开始计时。

6.裁判长宣布比赛结束，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答题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，若提前结束比赛，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，经裁判员同意后，视为提前结束比赛。

7.参赛人员应爱护赛场所有设施，自觉维持赛场环境卫生，操作设备应谨慎，不得违章操作，如遇损坏、丢失等现象照价赔偿。

8.比赛过程中，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，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，出现设备故障等问题时，参赛选手应请裁判员对故障进行确认，对于因设备自身故障造成暂停和时间损失，该参赛选手的比赛时间酌情增补。

**(三)裁判人员**

1.裁判人员在比赛前必须了解赛场情况、比赛规则及注意事项，不得泄露比赛的有关信息。

2.赛前裁判人员要集中学习有关文件，明确责任和分工，熟悉和掌握比赛的具体要求，严格遵守竞赛规则，做到评判公正，一视同仁。

3.裁判人员应在工作前30分钟到达比赛场地，佩戴好执裁证，将手机处于关闭状态。裁判员应仪表整洁，语言举止文明礼貌，服从裁判长的领导，遵守评判职业道德，文明评判。

4.参赛选手进入考场时，裁判人员要认真检查参赛选手的证件，确保无差错，发现与证件不符者，裁判人员有权制止本参赛选手进入考场。

5.裁判人员应严格遵守竞赛规则，认真执行竞赛项目的评分标准，以公平、公正、真实、一视同仁的原则，准确把握评分尺度，对在竞赛执裁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的情况，一经查实，裁判长有权取消其执裁资格，并报竞赛组委会备案。

6.裁判人员要严格执行比赛纪律，对选手的违规行为，进行严肃处理，并记录在案。对竞赛中出现的严重违纪和不安全行为应及时警告，必要时可以终止比赛。

7.裁判人员在工作时要尊重参赛选手，与参赛选手交流时应注意方式，避免影响参赛选手情绪。

8.对于竞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争议，裁判人员不允许在选手面前进行争论，应及时向裁判长汇报，服从裁判长的裁决，避免与参赛选手和相关人员发生争执，否则取消评判资格。

9.裁判人员要坚守岗位，不得擅自离开、闲聊，不得无故干扰选手竞赛，不得同参赛选手交谈与竞赛无关的话题、不得给予参赛选手任何竞赛规则范围内的提示，不得在执裁过程中接听任何电话。

10.裁判人员要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，对在整个竞赛过程中未公平、公正，弄虚作假或者隐瞒事实不报的，将根据情节轻重予以处理。

七、题库

(一)理论考核题库

(二)实操考核题库